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9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24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4日上午9：15—2019年12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18日

三、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徐清平

3、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4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通知：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已于2019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载。

四、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126,737,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65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126,653,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609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84,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431%。

2、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会议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484,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757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4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714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84,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431%。

五、评议及表决结果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4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816%;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2.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126,65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2%;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4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816%;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2.03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126,65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2%;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4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816%;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126,654,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2%;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40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816%;反对8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1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 2.05 票面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737,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7%；反对 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84,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1%；反对 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6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18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14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93%；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回避表决情况：股东唐崇武、徐华芳、深圳市华阳旭日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华阳中天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议案 2.19 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并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6,654,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2%；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4.3816%；反对 83,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6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

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4 日